

记 帐 凭 证

颜村铺乡东于庄

2021年03月31日

第0001号

摘 要	科 目	借 方	贷 方
支村室电费	管理费用-办公费	409.27	
支村室电费	银行存款-专户		409.27
合 计:	肆佰零玖元贰角柒分整	¥409.27	¥409.27

财务主管：赵青柱

记帐：李璐璐

审核：赵青柱

制单：李璐璐

附件 3 张